11月1日以後宮城縣的要求內容等

▽ **全國性疫情「第５波」幾乎結束**、本縣的疫情・病床使用率等**也維持在極低水平**
→ 本月底之前「**徹底防止疫情復燃期間**」**將結束**、對縣民等的要求**將部分鬆綁**
▽ 持續**呼籲徹底落實防疫對策**、若有疫情擴散預兆時、將迅速改為嚴格防疫措施

<table>
<tr><th>地區</th><th>對象</th><th>11月1日以後</th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縣全區</td><td>縣民</td><td>外出・移動時徹底落實防疫對策
含聚餐・飲食的活動時、徹底落實與人交談時配戴口罩</td></tr>
<tr><td>餐飲業</td><td>提供卡拉OK設備時、徹底落實基本的防疫對策</td></tr>
<tr><td>其他
設施</td><td>提供卡拉OK設備時、徹底落實基本的防疫對策</td></tr>
<tr><td>活動</td><td>以下的人數限制・收容率其較小一方
<table>
<tr><th>人數上限</th><th colspan="2">收容率</th></tr>
<tr><td>5,000人或
可容納人數50%以內
其較大一方</td><td>無大聲喧嘩
100%</td><td>大聲喧嘩
50%</td></tr>
</table></td></tr>
<tr><td>公司行號
大學等</td><td>要求員工・學生等在含飲食的活動時徹底落實防疫對策等</td></tr>
</table>

對縣民的要求內容【縣內全區】

11月1日以後
【法24條第9項等】 ○ 盡量避免外出前往人多混雜的場所，有必要外出或移動時，做好配戴口罩・手指消毒等基本的防疫對策，避免三密或５種情況※ ○ 含聚餐・飲食的活動時、徹底落實與人交談時配戴口罩 ○ 絕對不去沒有徹底執行防疫措施的餐飲店等（不包含外送・外帶）【持續】 ○ 積極配合餐飲業者要求的防疫對策【持續】 ○ 避免在路邊・公園等地群聚喝酒等，高感染風險的行為【持續】 ○ 不論有無接種過疫苗，皆應徹底落實基本的防疫對策【持續】 ○ 只要身體有稍微不舒服的情況，應盡速求助醫療機關，避免與人接觸，避免外出【持續】 ※ 感染風險高的場面①可飲酒的交流活動②大團體或是長時間的聚餐宴會③不戴口罩的交談對話④在狹小空間內的同居生活⑤所屬環境的改變